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業績

主席報告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股東應佔純利為港幣 4,830 萬元。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 仙。

全球金融危機帶來的重大沖擊雖然趨向穩定，世界經濟格局將進行重大改變，國外形勢產生深刻變化，而且主要根本問題有待解決，未來變化依然嚴峻，存在著重大危機，也出現重大新機會，市場競爭，整頓將更激烈，我們正密切地留意並調整相應對策，包括快速制定解決目前困難形勢，和捕捉對我們發展有利的時和機，調整部署長線策略。

歐美主要服裝零售市場經營十分困難，整體市場走向以更低價格產品為主導，保守地經營，形成產品普遍價位下跌，再因為整體顧客消費意慾下跌，生意繼續滑落、疲弱，這樣走勢在短期內仍難改變，形成未來市場柔弱不振。集團面對市場形勢變化，我們除作出應對策略外，我們以絲質產品為重心加強和調整未來新產品開發、同時整合集團資源加強發展中國自身品牌業務，加強發展以中國絲綢為主的品牌市場。

雖然美國的消費市道仍然疲弱，但我們以積極拓展市場來避免市場沖擊的自保策略已見成效。憑藉調整市場策略，旗下歐洲業務漸見起色，復甦時將成為集團把握機會獲取最大利益的鞏固平台。同時國內經濟的反彈能力較其他國家強。集團將透過創新的市場推廣及營銷策略，別樹一幟的產品及優良的客戶服務在中國開展零售業務。集團深信以整合集團資源拓展中國之零售業務定能有所成就，故對前景充滿信心。

榮暉過去多次改造都令人十分失望，今次我們進行的架構重組，並配合集團全力部署、整合資源，強力發展國內市場策略。這樣不但對達利的股東有利、對榮暉的股東也帶來好處。

2009年9月8日達利很榮幸獲得浙江省政府授予「省工業行業龍頭骨幹企業」稱號，浙江省政府共授出146家省工業行業龍頭骨幹企業，目標是積極支持，協助包括從科技、市場、人才、稅務，甚至資金以促進這批行業龍頭企業加快工業轉型升級，發展做強做大，邁向成為國際一級成功企業。這是達利繼獲得杭州市政府的支持，又一十分珍貴的機會，我們正深入分析，從組織、結構和策略做好準備，全面配合省政府的重大策略，藉此加快轉型升級為更強大企業。

我謹藉此機會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及董事會成員的支持，更要感謝各地忠誠的員工為企業目標的努力與奮鬥。

業績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3	1,143,699	1,379,647
銷售成本		(775,525)	(1,008,016)
經營毛利		<u>368,174</u>	<u>371,631</u>
其他收入		28,773	48,01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0,289	21,265
行政開支		(173,594)	(173,5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5,918)	(174,755)
財務費用	5	(24,698)	(33,313)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虧損)		220	(1,294)
除稅前溢利		<u>63,246</u>	<u>58,033</u>
稅項	6	(30,201)	(20,425)
期內溢利	7	<u>33,045</u>	<u>37,608</u>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物業重估盈餘		-	11,700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	1,079
換算之匯兌差額		342	83,077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增加(減少)		2,917	(7,430)
現金流量對沖轉入損益		(41,249)	(33,282)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稅項		6,520	5,623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u>(31,470)</u>	<u>60,76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75</u>	<u>98,375</u>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8,348	41,573
少數股東權益		(15,303)	(3,965)
		<u>33,045</u>	<u>37,608</u>
應佔總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272	98,449
少數股東權益		(15,697)	(74)
		<u>1,575</u>	<u>98,375</u>
每股盈利	8		
基本		<u>15.20港仙</u>	<u>12.66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8,066	911,227
租賃預付款		76,898	78,443
購買土地使用權訂金		56,038	18,148
投資物業		102,800	102,700
商譽		-	28,215
無形資產		1,546	1,890
聯營公司權益		-	-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20,082	19,862
可供出售投資		675	675
遞延稅項資產		5,162	7,101
衍生對沖工具		-	22,239
長期應收賬項		54,540	-
結構性存款		53,003	-
		<u>1,288,810</u>	<u>1,190,500</u>
流動資產			
存貨		299,199	371,815
應收賬項	10	250,513	296,917
應收票據	10	33,473	71,447
租賃預付款		1,429	1,509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274,024	399,131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1,072	17,713
儲稅券		60,570	49,141
衍生對沖工具		59,344	76,623
結構性存款		236,654	226,753
短期存款		90,909	376,704
抵押銀行存款		-	142
銀行結存及現金		595,461	400,454
		<u>1,902,648</u>	<u>2,288,34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1	247,882	263,565
應付票據	11	100,362	3,807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146,498	155,926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	25,630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595	595
應付稅項		180,582	171,393
衍生金融工具		22,298	23,166
融資租約負債		84	88
銀行貸款		759,080	1,007,578
銀行透支		-	447
		<u>1,457,381</u>	<u>1,652,19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09年6月30日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流動資產淨值	<u>445,267</u>	<u>636,15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734,077</u>	<u>1,826,654</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	62	81
銀行貸款	94,000	177,000
遞延稅項負債	57,384	54,487
長期服務金撥備	<u>1,399</u>	<u>1,770</u>
	<u>152,845</u>	<u>233,338</u>
	<u>1,581,232</u>	<u>1,593,31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722	31,998
股份溢價賬及儲備	<u>1,500,111</u>	<u>1,496,0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531,833</u>	<u>1,528,053</u>
少數股東權益	<u>49,399</u>	<u>65,263</u>
總權益	<u>1,581,232</u>	<u>1,593,316</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適用情況以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是按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在本期間，本集團應用若干有效於本集團由200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適用於本集團由200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除以下所述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 營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要求區分營運分類的基礎，須與內部對各分部分配資源和表現評估報告之財務資料分類相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需重列報告分類。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改變了分類溢利或虧損之量度及過往年度已呈列之金額，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要求。（見附註3）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2007年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2007年修訂）提出多個專用名稱的修改（包括修改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的標題），導致呈列和披露方式出現多個變動，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2007年修訂）對本集團已呈報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2007年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2007年修訂）取消按以往準則的選項，即時確認所有借貸成本為支出，需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之部份資本。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2007年修訂）過渡期要求及應用修訂會計政策，關於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其資本化的開始日為2009年1月1日或之後。因本集團合資格資產並無帶來借貸成本，此變動對過往及本會計年度已呈報金額，並無影響。

2008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已修訂以清晰分辨衍生工具，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量度*為持有作貿易用途，則呈列為流動，否則，列為非流動。該修訂本指最初持有衍生工具作貿易用途者，需呈列為流動類，而不論其到期日。再者，該修訂本指持有衍生工具作非貿易用途，則按其結算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在修訂本前，本集團所有衍生對沖工具，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持有作非貿易用途，而呈列為財務資產。該修訂本並無影響本集團已呈報業績。但該修訂本對於2008年12月31日面值約港幣22,239,000元衍生對沖工具，按其到期日，需由流動重分類到非流動。於2009年6月30日，所有衍生對沖工具，均於本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故呈列為流動類別。

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之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均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就過往會計年度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為於2008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部份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2009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2008年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2008年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⁴

¹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或於2010年1月1日(按適用)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本。

³ 於2010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所進行之轉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2008年修訂）可影響購入日期在2010年1月1日或之後的本集團業務合併會計。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2008年修訂）將影響本集團在其附屬公司的應佔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採納了於2009年1月1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按照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定期檢討有關本集團之構成要素的內部報告之方式劃分營運分部，藉此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因此會統一制訂策略決定予本集團營運。相反，其前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則要求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以劃分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而實體向主要管理層人員進行內部財務匯報之機制則僅作為劃分該等分部之起點。

過往年度，本集團之主要呈報形式是以本集團之業務類別基準分為兩個經營部份分析：(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成衣零售。事實上，本集團之執行董事亦將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注意放在兩個經營部份。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的主要應呈報分部相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應呈報分部須重整。然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已變更的分部損益計算基準及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重新列賬往年呈報款額。

以下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營運分部之分析：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成衣零售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1,032,020	111,679	-	1,143,699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	13,491	(13,491)	-
合計	<u>1,032,020</u>	<u>125,170</u>	<u>(13,491)</u>	<u>1,143,699</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126,380</u>	<u>(38,656)</u>	-	87,724
財務費用				(24,698)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220
除稅前溢利				<u>63,246</u>

註：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成衣零售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1,212,002	167,645	-	1,379,647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	7,613	(7,613)	-
合計	<u>1,212,002</u>	<u>175,258</u>	<u>(7,613)</u>	<u>1,379,647</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101,378</u>	<u>(8,738)</u>		92,640
財務費用				(33,313)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u>(1,294)</u>
除稅前溢利				<u>58,033</u>

註：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分部溢利（虧損）指在並無分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或虧損及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虧損）。本集團已經以此分類方法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匯報，以此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於過往期間，分部溢利（虧損）不包括未分配行政費用、董事薪酬、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自最近期的年報日期起，本集團資產總值於中期報告日並無重大分別。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虧損)	53,387	(130)
呆壞賬撥備撥回(撥備)	4,986	(8,72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868	(16,459)
匯兌收益淨額	845	37,261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00	9,3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折讓	9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0,460)	-
應收一共同控制企業撥備	(11,313)	-
商譽減值虧損	(28,215)	-
	<u>10,289</u>	<u>21,265</u>

5.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21,201	30,096
融資租約	6	21
銀行費用	3,491	3,196
	<u>24,698</u>	<u>33,313</u>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11,000	1,394
其他法定地區	7,845	13,843
	<u>18,845</u>	<u>15,237</u>
過往年度少提撥備：		
其他法定地區	-	3,265
	<u>-</u>	<u>3,265</u>
遞延稅項：		
本期	11,356	2,446
稅率變動應佔	-	(523)
	<u>11,356</u>	<u>1,923</u>
	<u>30,201</u>	<u>20,425</u>

就往年年報披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1999/2000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按照稅務局慣例，稅務局已就1999/2000年至2002/2003年之課稅年度發出評估單。同時，在進行審查期間，稅務局或會就其後年度發出評估單予本集團公司。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反對1999/2000年至2002/2003年課稅年度評估單的「有條件緩繳稅款令」，已購買約港幣60,570,000元（2008年12月31日：港幣48,476,000元）的儲稅券。此款項已包括在儲稅券內。

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董事認為，爲此而作出之撥備是足夠的。

香港利得稅按現時及過往期間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計算。

於兩個期間，除下列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優惠所得稅外，根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條例及規則，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額乃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之法定稅率25%計算：

- (i)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規則，若干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自首個盈利年度起計的首兩年豁免繳納稅款，其後三年則獲得 50% 扣減。因此，兩個期間該等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 12.5%。
- (ii) 於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間，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規則，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達利(中國)有限公司（「達利中國」）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為 13.2%。

於 2008 年 12 月，達利中國被確認為一家於中國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 2009 年至 2010 年期間其優惠所得稅稅率為 15%。

在其他法定地區的應課稅額乃按照 2009 及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其在相關地區的現行稅率確認。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40,510	34,916
租賃資產	136	179
商標攤銷(已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344	846
租賃預付款攤銷	754	1,172
	41,744	37,113
存貨撥備(撥回)(已計入「銷售成本」)	1,154	(1,428)
自權益轉入衍生對沖工具收益(已計入「銷售成本」)	(41,249)	(32,564)
投資收入		
- 銀行存款	(10,244)	(15,427)
- 結構性存款	(5,575)	(3,593)
- 衍生金融工具	(3,334)	(13,050)
	<u>(10,093)</u>	<u>(32,524)</u>

8. 每股盈利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連同 2008 年之比較數字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48,348</u>	<u>41,573</u>
	股數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8,154,657</u>	<u>328,294,012</u>

因並無尚未行使攤薄普通股份，故此於兩個期間並無每股攤薄盈利呈列。

9. 股息

於本期內，已宣佈及派發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3 仙（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末期及特別股息分別為港幣 5 仙及港幣 10 仙），合共港幣 9,516,000 元（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合共港幣 49,134,000 元）予股東。

董事會宣佈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 仙（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3 仙），將派發予在 2009 年 10 月 9 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此股息宣佈時為中期報告日之後，因此，並沒有包括在簡明財務狀況表之負債內。

10.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平均數期為30至90日。

本集團於報告日之應收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按發票日呈列之淨額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90日內	237,332	269,471
91至180日	9,674	22,218
181至360日	2,512	4,218
360日以上	995	1,010
	<u>250,513</u>	<u>296,917</u>

所有應收票據賬齡為90日內。

11.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日應付賬項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項：		
90日內	147,148	137,792
91至180日	21,923	6,963
181至360日	12,055	6,759
360日以上	11,714	18,599
	<u>192,840</u>	<u>170,113</u>
購貨預提	55,042	93,452
	<u>247,882</u>	<u>263,565</u>

平均採購信貸數期為90日。所有應付票據賬齡為90日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營業額下跌至港幣 11 億元。經營盈利為港幣 3,150 萬元，而去年同期盈利為港幣 3,220 萬元。今期純利包括出售杭州一塊土地盈利港幣 4,500 萬元及商譽減值港幣 2,800 萬元。股東應佔純利為港幣 4,830 萬元，而去年同期純利為港幣 4,160 萬元。每股之基本盈利為港幣 15.2 仙，每股之資產淨值為港幣 4.8 元。

業務回顧

主要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收入		盈利貢獻	
	2009 港幣千元	2008 港幣千元	2009 港幣千元	2008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製造及貿易	1,032,020	1,212,002	126,380	101,378
零售	111,679	167,645	(38,656)	(8,738)
	1,143,699	1,379,647	87,724	92,640
按地區劃分：				
美國	656,125	850,117	55,331	65,827
歐洲	242,714	217,449	17,712	10,203
大中華	208,583	262,150	10,653	11,991
其他	36,277	49,931	4,028	4,619
	1,143,699	1,379,647	87,724	92,640

受次按危機及金融海嘯引發經濟衰退之影響，集團之主要業務製造及貿易的營業額下跌，但盈利方面較去年同期仍然錄得穩健增長。2009 年上半年大中華盈利包括出售杭州一塊土地盈利港幣 4,500 萬元及商譽減值港幣 2,800 萬元。而 2008 年大中華上半年盈利已包括港幣 930 萬元之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收益。

就地區市場而言，美國仍是集團的主要出口市場，佔 2009 年營業額的 57%。集團品牌業務 August Silk 佔集團營業額 22% (2008: 22%)。連續兩年 August Silk 營運錄得盈利。

歐洲市場的營業額和盈利方面較去年同期錄得健康增長，佔 2009 年營業額的 21% (2008 年:16%)，代表我們於平衡地區分割的一個鼓勵的改善訊號，集團會加強推廣以增加歐洲之市場分額。

零售的營業額為港幣 1 億 1,200 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 33%。零售業務虧損主要來自非流動資產減值及一個經營代理業務表現不理想。零售業務則錄得港幣 3,870 萬元 (2008: 港幣 870 萬元)之營運虧損。2009 年上半年虧損包括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減值港幣 1,100 萬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港幣 1,000 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減少至港幣 8 億 5,300 萬元，2008 年底之貸款額則為港幣 11 億 8,500 萬元。非流動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 10%，流動比率則為 1.3，維持穩健水平。

於結算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港幣 9 億 7,600 元，2008 年底之結存則為港幣 10 億 400 萬元。由於具備充足的現金及大量尚未使用銀行信貸額度，集團擁有十分充裕的營運流動資金，足以應付經營所需。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主要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銀行借款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甚微。集團利用保守態度處理外匯風險並有足夠對沖儲備。集團期內並無定息借貸。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除若干附屬公司抵押其應收賬項港幣 6,700 萬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稅務審查

於 2006 年 2 月，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從 1999/2000 課稅年度起進行稅務審查。管理層相信集團於所有年度之香港收入均已作出足夠香港稅項撥備。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階段，而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確定，經與專業顧問諮詢，管理層相信現有撥備是足夠的。

人力資源

於結算日，本集團連同共同控制企業員工人數約為 12,000 人。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可按集團業績表現而授出購股權予被挑選的員工。集團於期內並無授予僱員購股權。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期內添置機器及設備港幣 6,680 萬元以提升生產效能。除上述外，本期內並無重大資本開支。

結算日後事項

於 2009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作為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榮暉”)直接控股公司之 Navigation Limited (“Navigation”)與榮暉達成一項協議，同意收購 Th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及達華利有限公司除外)。

於 2009 年 8 月 8 日，Navigation 與獨立第三者達成一項協議，以作價港幣 1 億 1,060 萬元出售榮暉 63.28% 的股權予該獨立第三者。

中期股息

董事會通過派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 仙(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3 仙)，合共港幣 9,516,000 元(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9,723,000 元)，將於 2009 年 10 月 19 日或前後支付於 2009 年 10 月 9 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 2009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三)至 2009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接受辦理股票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派中期股息，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 200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會計期間，除以下所述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林富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主席和董事總經理在本公司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上之職能重疊，而分開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按本公司之情況及現階段之發展，對本公司未必最佳。

賬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下列為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面值每股港幣0.10元之2,764,000股（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2,236,000股），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已 付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已 付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作價總額(包 括直接費用) 港元
2009年1月	900,000	1.58	1.48	1,375,756.21
2009年2月	840,000	1.45	1.38	1,195,162.25
2009年4月	546,000	1.37	1.29	728,652.30
2009年5月	478,000	1.40	1.38	671,904.58
	<u>2,764,000</u>			<u>3,971,475.34</u>

上述購回股份已於期內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按照已註銷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與註銷股份之面值相等之數額亦從本公司之累積盈利中撥入股本贖回儲備中。

董事會乃根據股東授權購回股份，並以加強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本公司股東得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highfashi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

本公司 2009 年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瀏覽。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及蘇少嫻女士；(2)非執行董事：陳華疊先生及楊國榮教授；及 (3)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經緯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

承董事會命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2009 年 9 月 21 日